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德工审办〔2019〕3号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及工程建设项目涉及审批事项、前置审批事项、中介服务事项等清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闽政〔2018〕87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19〕34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泉政文〔2019〕25号）、《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化县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德政〔2019〕84号）等有关要求，

现将工程建设项目(政府投资房建、市政类、社会投资房建、工业、带方案出让土地、小型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审批流程图及工程建设项目涉及审批服务事项、前置审批事项、中介服务事项等清单印发给你们,请各有关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可进一步细化工程项目分类、简化优化流程环节,减少并具体明确各审批事项的前置条件和申报材料,使流程更优、时限更短、办事更方便,适时调整审批流程。各类评估评审事项,如已经相关部门出具书面审查意见的,不再重复审查,不占用审批时间。

二、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完善前可在线下实施,或线上线下同步运行。

三、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各审批阶段“一份办事指南,一张申请表单,一套申报材料,完成多项审批”的运作模式,不同审批阶段的审批部门共享申报材料和信息,不得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交材料。

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根据法律法规变化及改革推进情况,适时调整公布。

五、各单位在实施过程中有何问题和建议,请及时收集并函告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 附件: 1.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
2.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清单
3.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涉及前置审批事项清单
4.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涉及中介服务事项

清单

德化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德化县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代章)

2019年9月25日

抄送：市工审办，县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纪委办

德化县工审办

— 3 —

2019年9月25日印发
